

## 「IP 位址及網路協定委員會」第 43 次會議紀錄

時間: 97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 時 0 分

地點: 台灣網路資訊中心十樓會議室

主席: 賴弦五 主任委員

記錄: 郭晟偉

出席人員: 蔣再華委員、鄭康委員、鍾福貴委員、趙涵捷委員、郭峻杰委員、范子綱委員、林筱偉委員、嚴劍琴委員、溫開昫委員、楊正宏委員、黃仁竑委員、TWNIC 顧靜恆組長、郭晟偉、蔡更達、余雅玲

### 一、討論及決議事項:

#### 1. IP 位址代理發放權審核及變更討論。

決議:

- (1) 通過紅樹林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成為 IP 位址代理發放單位，並請紅樹林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在核發 IP 位址時遵守本中心「網際網路位址註冊管理業務規章」及「網際網路位址申請及發放原則」等相關規定。
- (2) 通過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成為 IP 位址代理發放單位，並請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在核發 IP 位址時遵守本中心「網際網路位址註冊管理業務規章」及「網際網路位址申請及發放原則」等相關規定。
- (3) 台灣網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來函希望取消其 IP 代理發放權及歸還 IP 位址，依 TWNIC 網際網路位址收回原則，通過取消台灣網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發放單位資格，並回收其 IP 位址。
- (4) 通過 IP 位址代理發放單位亞太固網寬頻股份有限公司與亞太行動寬頻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變更為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5) 通過 IP 位址代理發放單位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東訊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為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6) 通過 IP 位址代理發放單位台灣索尼通訊網路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灣碩網網路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7) 通過 IP 位址代理發放單位超級資訊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超舜電信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8) 通過 IP 位址代理發放單位東森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凱擘股份有限公司。

#### 2. APNIC 25<sup>th</sup> OPM 會議報告

建議:

本次 APNIC 25<sup>th</sup> OPM 會議資料已製作成光碟提供給各委員，請委員踴躍參加 APNIC 會議。

3. TWNIC 10<sup>th</sup> OPM 會議報告。

建議：

若有 TWNIC 10<sup>th</sup> OPM 會議議題之建議，請於會後提供給 TWNIC。

二、臨時動議

目前全球面臨 IPv4 位址枯竭的現象，建議各 ISP 及早做好準備。

三、散會